

证券代码：300110

证券简称：华仁药业

公告编号：2015-111

##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需相关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批备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2日停牌。公司于2015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文件并履行披露程序，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2日复牌。2015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并履行披露程序。根据《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重组预案发布后至发布股东大会通知前，应每30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已于2015年6月26日、2015年7月24日、2015年8月21日、2015年9月18日、2015年10月16日发布进展公告，披露文件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目前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等相关材料已报公司交易对方的上级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批，并根据要求补充材料，交易双方正在积极推进该事项。待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批完成后，公司将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将相关材料上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在指定媒体上披露有关事项进展情况，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需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批备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